

## 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四次股东大会于1996年5月28日上午在本公司大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及经授权委托人共39人，代表股数91944561股，占总股本55.39%。经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代表审议并投票表决，作出以下决议：

一、通过董事局1995年度工作报告及1996年度工作计划报告。

二、通过监事会1995年度工作报告。

三、通过199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通过公司1995年度税后利润分配及分红方案。

A. 公司1995年度发生亏损5546万元，列入“未分配利润”科目处理。

B. 公司1995年度不作利润分配，对公司全体股东不进行分红。

五、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选举唐苏宁、陈朝栋、吴兴礼、梁德辉、叶能材、李天敏、何东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局董事；选举染冠雄、邢益松、吴齐渊、陈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以上决议，见证律师对其合法性已按有关法律及法规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进行见证。

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

公司

1996年5月29

日